

# 西安音乐学院 2022 年本科招生文化课录取

## 最低控制分数线

按照教育部教学厅〔2021〕7号《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做好2022年普通高等学校部分特殊类型招生工作的通知》，艺术类本科专业高考文化课录取控制分数线，原则上不得低于第二批次录取控制分数线的75%；在仅保留一个普通本科批次的省份，原则上不得低于合并后本科批次录取控制分数线的75%。

现将西安音乐学院2022年本科招生各省份高考文化课录取控制分数线公布如下：

代码	省份	艺术(文)/历史	艺术(理)/物理	选科模式
11	北京	319	319	3+3 模式
12	天津	347	347	3+3 模式
13	河北	332	323	3+1+2 模式
14	山西	338	313	
15	内蒙古	275	242	
21	辽宁	303	272	3+1+2 模式
22	吉林	273	245	
23	黑龙江	274	231	
31	上海	300	300	3+3 模式
32	江苏	353	322	3+1+2 模式
33	浙江	373	373	3+3 模式
34	安徽	360	326	
35	福建	351	321	3+1+2 模式
36	江西	354	330	
37	山东	328	328	3+3 模式

41	河南	334	304	
42	湖北	326	307	3+1+2 模式
43	湖南	338	311	3+1+2 模式
44	广东	328	334	3+1+2 模式
45	广西	316	257	
46	海南	353	353	3+3 模式
50	重庆	311	308	3+1+2 模式
51	四川	350	320	
52	贵州	353	270	
53	云南	379	323	
54	西藏	233	225	
61	陕西	300	258	
62	甘肃	319	259	
63	青海	278	231	
64	宁夏	319	263	
65	新疆	251	218	

艺术史论、艺术管理专业按照第一志愿报考我校考生的高考文化课成绩由高至低依次录取。

音乐学、作曲与作曲技术理论、舞蹈学、录音艺术、艺术与科技专业上线考生按专业、按省别排序，在招生计划内按照高考文化课成绩 40%+专业成绩 60%折合成综合成绩由高到低依次录取。

综合成绩 = (考生文化课成绩 ÷ 文化满分 × 40) + (专业成绩 ÷ 100 × 60)。

音乐表演、舞蹈编导、舞蹈表演专业上线考生按专业、按省别排序，在招生计划内按照高考文化课成绩 30%+专业成绩 70%折合成综合成绩由高到低依次录取。

综合成绩 = (考生文化课成绩 ÷ 文化满分 × 30) + (专业成绩 ÷ 100 × 70)。

2022年6月26日

西安音乐学院招生处